

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自贡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关于开展“家乡的科学”实践活动优秀案例 展评的通知

各区、县教研室（基教中心、教师进修校）：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着力在教育“双减”中做好科学教育加法，根据《教育部等十八部门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等要求，调动科学教育的校内外课程资源，探索科学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融合育人路径，提升我市小学科学教育教学质量，经研究，决定开展“家乡的科学”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展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标

充分挖掘家乡的特色科学教育资源，以校内外科学教育合力开展科学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形成一批具有家乡特色、内容丰富、分层分类的科学实践活动优秀案例，增强学生科学兴趣和爱家乡爱祖国的深厚情感，夯实科技自立自强根基，全面提升学生科学素养。

二、活动对象

小学科学专职和兼职教师、教研员。

三、活动程序

（一）各区县初评、复评

各区县根据本通知的有关要求，坚持正确导向，把好案例的政治关、质量关、真实关，指导各校教研部门开展初评工作，并在初评的基础上开展复评，择优推荐优秀案例参加市级展评。

（二）市级评审

市教科所将组建评审专家组，对区县推荐的优秀案例进行集中评审，评选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并按省教科院相关要求上报10个优秀案例参评。

四、案例要求

（一）内容要求

1. 符合国家教育方针、政策，体现素养导向的核心理念，遵循学生身心发展和教育教学规律。

2. 依据《义务教育科学课程标准》（2022年版）的学段目标和课程内容要求，结合家乡博物馆、科技类场馆、特色产业、优秀传统文化等教育资源，切实开展校内外科学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融合的育人实践。

3. 突出问题提出、方案设计、实践操作、数据处理、结论报告等方面，强调学生的真实探究实践过程，并经实施检验的实践活动案例。

4. 具有真实性、科学性、教育性，对全市小学科学教育具有借鉴、推广价值。

（二）材料要求

1. 各区县推荐案例中，农村小学案例占比不低于 30%。
2. 每份案例作者署名不超过 5 人，每人仅限参加 1 份案例，可跨单位联合申报。

3. 每份案例需提交以下材料：

实践活动案例申报书（附件 1）：包括案例名称、案例目标、案例特色、适用年级、实施过程与评价总结等内容，字数不超过 5000 字。

实施印证材料册：包括案例设计与实施过程中的记录、图片、教学 PDF、学生作品、成效总结等印证材料，需整理成册，必须有目录页。

（三）数量要求

荣县、富顺县、自流井区不少于 3 份案例，大安区、沿滩区、贡井区、高新区不少于 2 份案例。

五、其他

1. 请各区县高度重视、认真组织，并确保在 5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推荐案例材料报送。

2. 全部材料盖章后转为 PDF 格式，由区县汇总后统一发送至邮箱：464230395@qq.com，同时提交区县推荐汇总表（附件 2）盖章原件和 word 文档。



附件 1

四川省“家乡的科学”实践活动优秀案例

申报书

案例名称：_____

申报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报人单位(加盖公章)：_____

团 队 成 员：_____

2024 年 月 日



申报承诺书

在申报优秀案例过程中，本人及团队自愿做出如下承诺：

1. 对填写的各项内容负责，案例申报材料真实、可靠，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未弄虚作假，未剽窃他人研究成果。

2. 申报案例如被选中在全省教研活动中展示，将积极主动配合，做好相关推广工作。

申报人签字：

2024 年 月 日

附件 2

四川省“家乡的科学”实践活动优秀案例

_____区县推荐汇总表 区县： 联系人姓名： _____联系电话： _____

序号	案例名称	姓名	所在单位	电话	团队成员	备注
区县研训中心意见	(盖章) 2024 年 月 日					

